

莊子概說 (2013)



【本著作除另有註明外，採取創用 CC「姓名標示—非商業性—相同方式分享」台灣 3.0 版授權釋出】

壹、莊子與莊子書

貳、莊子著書的態度及其對語言的態度

參、讀莊子所應有的認識

肆、莊子思想述略

前 言

莊子學識博大精深，思想空靈超脫；但他從不認為只有自己才是對的，這是莊子了不起的地方。莊子、孟子同時，孟子氣盛，莊子心和；孟子高昂，莊子圓通；孟子自負，莊子謙遜。孟子崇拜孔子，其思想雖有比孔子深入處，卻沒有孔子偉大；莊子崇拜老子，其思想則比老子圓融深刻。孟子是入世的聖人，莊子則是入世而超世的哲人。

壹、莊子與莊子書

有關莊子生平、思想資料，除《莊子》書外，以《史記》〈莊子列傳〉為最早，今逡錄於下：

莊子者，蒙人也，名周。周嘗為蒙漆園吏，與梁惠王、齊宣王同時。

其學無所不闕，然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。故其著書十餘萬言，大抵率寓言也。作〈漁父〉、〈盜跖〉、〈胠篋〉以詆訛孔子之徒，以明老子之術。畏累虛、亢桑子之屬，皆空語無事實；然善屬書離辭，指事類情，用剝剝儒、墨，雖當世宿學，不能自解免也。其言洸洋自恣以適己，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。

楚威王聞莊周賢，使使厚幣迎之，許以為相。莊子笑謂楚使者曰：「千金，重利；卿相，尊位也。子獨不見郊祭之犧牛乎？養食之數歲，衣以文繡，以入太廟。當此之時，雖欲為孤豚，豈可得乎！子亟去，無污我！我寧遊戲污瀆之中自快，無為有國者所羈，終身不仕，以快吾志焉！」¹

以下就《史記》〈莊子列傳〉、《莊子》及相關資料，對莊子生平、思想及《莊子》書略作介紹：

一、名字與里居

莊子名周；據舊本《史記》〈莊子列傳〉有「字子休」三字。陸德明《經典釋文》〈序錄〉自注也說：「太史公云：字子休。」成玄英《莊子疏》〈序〉也說莊子字「子休」。

莊子，宋之蒙人²，今河南商邱縣南二十里有蒙城。莊子生於深具人文氣習的宋國，與老子同屬南方學者，與孔子、孟子之北方學者有其基本上的差異。

有人以為莊子是梁國的蒙人。其實，蒙本為宋地，據《史記集解》、《索隱》引《漢書》〈地理志〉：「蒙縣屬梁國」，可知蒙在漢代屬於梁國。因此二說並無不同。

二、家境及仕宦

莊子家境，根據《莊子》書中所載莊子事跡，可用「衣弊履穿」、「家貧貸粟」、「困窘織屨，槁項黃馘」來形容。〈山木篇〉說：

莊子衣大布而補之，正廩係履而過魏王。魏王曰：「何先生之憊邪？」莊子曰：「貧也，非憊也！士有道德不能行，憊也；衣弊履穿，貧也，非憊也：此所謂非遭時也！王獨不見夫騰猿乎？其得柎梓豫章也，攬蔓其枝，而王長其閒，雖羿、蓬蒙不能睥睨也；及其得柘棘枳枸之間也，危行側視，振動悼慄，此筋骨非有加急而不柔也，處勢不便，未足以逞其能也。今處昏上亂相之間，而欲無憊，奚可得邪！此比干之見剖心徵也夫！」

〈外物篇〉說：

莊周家貧，故往貸粟於監河侯。監河侯曰：「諾，我將得邑金，

¹ 據《莊子》〈秋水〉、〈列御寇〉改寫，詳下。

² 莊子為宋人，見《韓非子》〈難三〉、劉向《別錄》、張衡〈鬻髓賦〉。

將貸子三百金，可乎？」莊周忿然作色曰：「周昨來，有中道而呼者。周顧視，車轍中有鮒魚焉。周問之曰：『鮒魚來！子何為者邪？』對曰：『我，東海之波臣也，君豈有斗升之水而活我哉？』周曰：『諾，我且南遊吳、越之王，激西江之水而迎子，可乎？』鮒魚忿然作色曰：『吾失我常與，我無所處；吾得斗升之水然活耳。君乃言此！曾不如早索我於枯魚之肆！』」

〈列御寇篇〉說：

宋人有曹商者，為宋王使秦。其往也，得車數乘；王悅之，益車百乘。反於宋，見莊子，曰：「夫處窮閭陋巷，困窘織屨，槁項黃馘者，商之所短也；一悟萬乘之主，而從車百乘者，商之所長也。」莊子曰：「秦王有病，召醫，破潰瘞者得車一乘；舐痔者得車五乘。所治愈下，得車愈多。子豈治其痔邪？何得車之多也！子行矣！」

莊子雖貧窮到須貸粟渡日，衣弊履穿而不得更換，居於窮巷，靠織草鞋過活，餓得面黃肌瘦，卻仍有其原則、風骨在，真可謂「高淡遺榮」者。³

或許有人會說，莊子自身條件差，其貧窮也固宜，何必故作恣態？更說不上「高淡遺榮」。這便得由莊子的仕宦與辭相看：

根據《史記》本傳，莊子曾做過蒙漆園吏，但不知為何辭官；後來楚威王欲聘之為相，為其所拒，見載於《史記》本傳、《莊子》〈秋水〉、〈列御寇〉。〈秋水篇〉記載：

莊子釣於濮水，楚王使二人往先焉，曰：「願以竟內累矣！」莊子持竿不顧，曰：「吾聞楚有神龜，死已三千歲矣；王巾笥⁴而藏之廟堂之上。此龜者，寧其死為留骨而貴乎？寧其生而曳尾於塗中乎？」二大夫曰：「寧生而曳尾塗中。」莊子曰：「往矣！吾將曳尾於塗中。」（《先秦兩漢文選》，頁 116）

〈列御寇篇〉也說：

或聘於莊子，莊子應其使曰：「子見夫犧牛乎？衣以文繡，食以芻菽；及其牽而入於太廟，雖欲為孤犢。其可得乎！」

莊子處昏上亂相之間，食祿多天，遂不顧軒冕，以無為自全。莊子蓋

³ 陶淵明揮去檀道濟所饋梁肉，亦莊生之儔也。

⁴ 笥，匣也。《釋文》引李頤云：「藏之以笥，覆之以巾。」

知其不可為而不為，所以辭相不仕；若儒家則知其不可為而為之，所以孔子周遊列國、孟子干列國之君以求用：這正是儒、道二家相異之處。

三、師與友：宗老聃，友惠施

《史記》本傳說莊子：「其學無所不闢，然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」，前句可見莊子的學問思想不為老子所限，後句可見莊子思想本於老子。或以為莊子師長桑公、環淵，但都難以確信。

莊子一生無知己，但有一談得來的朋友，就是名家中有名的人物惠施。甚至在惠施死後，莊子都還對他念念不忘，〈徐无鬼〉篇載：

莊子送葬，過惠子之墓。顧謂從者曰：「郢人堊慢其鼻端若蠅翼，使匠石斫之。匠石運斤成風，聽而斫之，盡堊而鼻不傷；郢人立不失容。宋元君聞之，召匠石曰：『嘗試為寡人為之。』匠石曰：『臣則嘗能斫之；雖然，臣之質死久矣！』自夫子之死也，吾無以為質矣，吾無與言之矣！」

文中充分表現出莊子對惠子的懷念。惠施是名家玄虛派人物，與莊子在思想及價值觀上都有相當的差異，〈秋水〉篇載：

惠子相梁，莊子往見之。或謂惠子曰：「莊子來，欲代子相。」於是惠子恐，搜於國中三日三夜。莊子往見之，曰：「南方有鳥，其名曰鵷鶩，子知之乎？夫鵷鶩，發於南海而飛於北海，非梧桐不止，非練食不食，非醴泉不飲。於是鴟得腐鼠，鵷鶩過之，仰而視之，曰：『嚇！』今子欲以子之梁國嚇我邪！」（《文選》，頁 117）

由文中可知惠施並不能了解莊子糞土富貴的高淡襟懷；但他們二人畢竟是談得來的朋友，所以《莊子》中常有關於二人談辯的記載。不過惠施喜歡別，不喜歡齊；莊周則喜歡齊，不喜歡別。莊子以觀照的態度看事物，惠子則以辨析的態度對事物，二人對待事物的觀點極為不同。這可由〈秋水篇〉所載有名的「魚樂之辯」看出：

莊子與惠子遊於濠梁之上。莊子曰：「儵魚出遊從容，是魚之樂也！」惠子曰：「子非魚，安知魚之樂？」莊子曰：「子非我，安知我不知魚之樂？」惠子曰：「我非子，固不知子矣；子固非魚也，子之不知魚之樂，全矣！」莊子曰：「請循其本：子曰『汝安知魚之樂』云者，既已知吾知之而問我，我知之濠上也。」（《文

選》，頁 118) 

此段文字牽涉三個問題：認識論、邏輯推論與二人觀點的差異。前二項此處不擬討論，只論莊子與惠子觀點的差異：莊子直觀，物我合一，所以能以己樂移情於魚；惠子思辨，物我對立，以客觀的解析（認識論）推測魚，所以難以認知魚，在此點上顯示出知識的限度。當然這並不是說知識是無用的，但必須知道知識有其極限，才能正確的面對知識。

莊子體物達情，充分顯露出其悠閒從容的態度與恢宏寬闊的胸襟，這是觀照萬物的結果；惠施處處以解析的態度對生物，所以難以物我相通，終歸是物我對立。

四、莊子的時代與生卒年

《史記》〈莊子傳〉說莊子與梁惠王、齊宣王同時；孟子也與梁、齊二王同時，可見孟、莊二人大致相去不遠。《朱子語類》卷一百二十五「莊子」條說：

問：「孟子與莊子同時否？」曰：「莊子後得幾年，然亦不爭多。」



朱熹的說法應相當接近實情。

據後人考證，孟子生卒年約為：周烈王四年（372 B.C.？）～周赧王二十六年（289 B.C.？），約八十四歲；莊子若晚生幾年，則其生卒年約為：

周顯王元年（368 B.C.？）～周赧王三十六年（279 B.C.？），約九十歲。

五、莊子書與研讀參考書舉要

《史記》本傳說莊子著書十餘萬言，但今本《莊子》約僅七萬字，可見《莊子》書有散佚。自漢至晉司馬彪、孟氏所見《莊子》，都是五十二篇，見《經典釋文》〈序錄〉；今世傳本則為晉·郭象《注》的三十三篇本，這也是目前所存最早而完整的《莊子》注本。

今存最早的《莊子》殘本有二（皆郭象注本）：一為日本高山寺舊鈔卷子本，計七卷，唐寫本⁵；一為法國巴黎圖書館所藏敦煌唐寫本。

⁵ 傅斯年校長特由日本影印以贈王師叔岷，王師之成名作《莊子校釋》即據之考校而成。

古今中外解《莊》者甚多，以嚴靈峰先生《無求備齋莊子集成》《正編》、《續編》所收，便已多達數百部。今略舉易見且適於初學及可進階研讀者數本：

- ☆ 福永光司著·陳冠學譯：《莊子：古代中國的存在主義》（臺北：三民書局）
- ☆ 王叔岷：《莊學管闕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）
- ☆ 陳鼓應：《莊子哲學》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）
- ☆ 郭象註：《南華真經》
- ☆ 郭慶藩：《莊子集釋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；臺北：華正書局等）
- ☆ 張默生：《莊子新釋》（山東：齊魯書社）
- ☆ 錢穆：《莊子纂箋》（臺北：三民書局）
- ☆ 陳鼓應：《莊子今註今譯》（臺北：商務印書館）
- ☆ 王叔岷：《莊子校詮》（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之十八）
- ☆ 徐復觀：《中國藝術精神》（臺北：學生書局）〈中國藝術精神主體之呈現——莊子的再發現〉

貳、莊子著書的方式及其對語言的態度

《莊子》〈外物〉說：

荃者所以在魚，得魚而忘荃；蹄者所以在兔，得兔而忘蹄；言者所以在意，得意而忘言。吾安得夫忘言之人而與之言哉！

讀《莊子》，須先破除語言障礙，忘卻言語之形跡而得其神髓⁶；並知曉莊子著書的方式與態度，才能比較正確的掌握《莊子》書中的真旨，成為莊子所希企與之言的「忘言之人」。因為莊子身處亂世，容易以口舌招禍；加上《莊子》所要表達的乃是「不可道」的「道」，而莊子對語言之能否正確、完全的表達意旨又抱持否定的態度⁷，所以《莊子》書中的語言及其表達方式與一般情況大有不同，《莊子》〈寓言篇〉自

⁶ 《老子·一章》：「道，可道，非常道；名，可名，非常名。」

⁷ 「言意之辯」自《周易》、《老子》，一直延續到六朝，即令今日為紛紜未休。

述其著書方式與態度說：

寓言十九，重言十七，卮言日出⁸，和以天倪。寓言十九，藉外論之，親父不為其子媒，親父譽之，不若非其父者也。非吾罪也，人之罪也。與己同則應，不與己同則反；同於己為是之，異於己為非之。重言十七，所以己言也，是為耆艾。……卮言日出，和以天倪，因以曼衍，所以窮年。

莊子自言其書十分之九為寓言，十分之七為重言，而全為不執形跡、無成見的卮言⁹。欲讀《莊子》，至少需先有如此的認識。〈天下篇〉又自言其學術與著書方式、態度說：

芴漠無形，變化無常，死與生與？天地並與？神明往與？芒乎何之？忽乎何適？萬物畢羅，莫足以歸。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，莊周聞其風而悅之。以謬悠之說，荒唐之言，無端崖之辭，時恣縱而不儻，不以觴見之也。

以天下為沉濁，不可與莊語；以卮言為曼衍，以重言為真，以寓言為廣。獨與天地精神往來，而不敖倪於萬物；不譴是非，以與世俗處。其書雖 瑋，而連犴無傷也；其辭雖參差¹⁰，而詼詭可觀。彼其充實不可以已¹¹，上與造物者遊，下與外死生，無終始者為友。其於本也，弘大而闢，深閎而肆；其於宗也，可謂調適而上遂矣。雖然，其應於化，而解於物也，其理不竭，其來不蛻，芒乎昧乎，未之盡者。

本段文字不僅言及著書方式、語言的使用方式，也言及莊子的應世方法與精神境界。

參、讀莊子應有的認識

莊子思想博大精深、空靈超脫；但也因此而容易滋生誤解，甚至曲解。欲讀《莊子》，應先有下列數點認識：

⁸ 卮言，不執形跡之言，謂言出無（成）心，不執著於一端。

⁹ 如〈逍遙遊〉所載之大鵬、大魚事皆為「寓言」；堯讓天下於許由事，則屬「重言」；而又並為「卮言」。

¹⁰ 參差，謂或虛或實。

¹¹ 即《史記》〈莊子傳〉所云之「其學無所不窺」。

¹² 本節主要依王師叔岷《莊學管窺》與上課筆記草成，特此說明、誌謝，更回憶那一段隨師學習的難忘時光。

一、莊學非為我

《朱子語類》卷一百二十五「莊列」條說：

列、莊本楊朱之學，故其書多引其語。

朱子以楊朱、莊周皆為我，錢賓四、馮友蘭承之，陳冠學甚至以為莊周即楊朱。¹³實則楊朱主「為我」，莊周則主「忘我」，二者大有區別。

世人大致可分為三種：

常人（庸人）：迷茫不智，故「迷我」一迷失自我一往往追逐世俗之好尚，流於隨俗，甚至媚俗；或竟不知自己所為何事，為何而活。

智者：聰明而執著，故「為我」而圖利「小我」，拔一毛利天下而不為，楊朱即此類人之代表。

大智：看似不智，實則大智若愚，圓融通達，故能超越「我執」，「忘小我」，而為「大我」擔憂，莊子可為此類人之代表。

莊子著書的目的在：希望世人破執著以達圓融之境，乃為「智者」立言，而非「智者」「為我」之言。凡以莊子之言為「為我」者，恐未能真知莊子思想。

二、莊子非放任

揚雄《法言》〈五百篇〉：

莊、楊蕩而不法。

自然失度，便可能流於放任，不合於正。揚雄認為楊朱、莊周並有此弊；但莊子實非放任之人：《莊子》書中多載「正己」之事，可見莊子極為重視自身的修持¹⁴。今本《莊子》中確有頗多過激的文辭與行為，但這些極可能出自莊子後學之手。〈天下篇〉說莊子「獨與天地精神往來，而不敖倪於萬物」，這是通乎神明，與物無忤的至高境界，認為莊子是放任者，恐係誤解。

當然，後世學莊子的人頗多流於放任，魏晉玄學家中便有許多這

¹³ 說見氏著《莊子新傳》、《莊子新注》。

¹⁴ 說詳講義第四節之〈肆、處世哲學〉。

種人；不過魏晉思想家多借莊老以詆譏偽儒，實際上此輩心中乃以真儒自居，並非老莊信徒。他們因不滿偽儒假借仁義以行擅奪，遂特實行不合禮法的言行以排擊之，因而多有故意流於放任的行事與言論¹⁵，後人因歸罪於莊子，實欠公允。

三、莊子非出世

莊子知其不可為而不為，因此容易導致避世的誤解；但莊子高而不亢，清而容物，所以〈天下篇〉說他「不譴是非，以與世俗處」¹⁶，可見莊子乃入世而超世，並非「遁世」，也就是入世而不為世所累，處事而不為事所困。〈刻意篇〉說：

刻意尚行，離世異俗，高論怨誹，為亢而已矣¹⁶：此山谷之士，非世之人，枯槁赴淵者之所好也¹⁷；語仁義忠信，恭儉推讓，為脩而已矣：此平世之士，教誨之人，遊、居學者之所好也¹⁸；語大功、立大名，禮君臣、正上下，為治而已矣：此朝廷之士，尊主彊國之人，致功并兼者之所好也¹⁹；就藪澤、處閒曠，釣魚閒處，無為而已矣²⁰：此江海之士，避世之人，閒暇者之所好也²¹；吹呴呼吸，吐故納新，熊經鳥申，為壽而已矣：此道引之士，養形之人，彭祖壽考者之所好也²²；若夫不刻意而高，無仁義而脩，無功名而治，無江海而閒，不道引而壽，無不忘也，無不有也，澹然無極，而眾美從之：此天地之道，聖人之德也。¹⁶

莊子歷言憤世嫉俗、遊學教化、功名政術、江海避世、導引養形等五類人，而都不以為可取；又舉虛靜無為一類人以為依歸，可見莊子是以「盡其本分，不求名利；順乎自然，恬淡寡慾」這一類型的人自處的；而這類人正是居於人間世，與世俗同處，而不是遠離人世的人。

¹⁵ 如劉伶的故意裸體，並說別人自入其衣褲中；又如阮籍的醉臥鄰居美婦人家、母死而堅持完棋，並飲酒數斗，吐血數升等事，即其中犖犖大者。詳《世說新語》〈任誕〉。

¹⁶ 為立高名，所謂「矯俗干名」也。

¹⁷ 憤世嫉俗、赴湯蹈火之徒，如鮑焦、申徒狄之類。

¹⁸ 遊學教化之士，孔子、子貢之類。

¹⁹ 功名政術之士，伊尹、呂尚之類。

²⁰ 據上下文，「無為」當作「為無」（修「無為」之道），參奚侗說。

²¹ 江海避世之士，巢父、許由之類。

²² 導引養形之士，彭祖之類屬之。

四、莊學非空談

莊子思想空靈超脫，世人常因缺乏莊子的深刻體驗與博大精深，因而誤解莊子為「空談」。〈逍遙遊〉稱「水之積也不厚，則其負大舟也無力」、「風之積也不厚，則其負大翼也無力」²³，可見莊子的「空靈超脫」乃經由實際的體會、鑽研而得，並非憑空能至，如後世狂禪之徒。必須有此體認，讀《莊子》始能深入真切。

〈德充符〉有一段記載呈現了莊子輕學的態度：

〔叔山〕無趾語老聃曰：「孔丘之於至人其未邪？彼何賓賓以學子為？彼且蘄以詭詭幻怪之名聞，不知至人之以是為己桎梏也！」²³

〈山木篇〉也說孔子「絕學捐書，弟子無挹於前，其愛益加進」²⁴，這都是莊子輕學，主張「絕學」的明證。道家本有「絕學」的主張，如《老子》二十章便說「絕學無憂」。但道家只是要人知道、並正視「學」的極限，並不是要全面的否定學的意義。²⁴

一般人「不學」，智者「好學」而「迷」於學，大智「好學」而「超學」。莊子是大智者，所以知道學有極限²⁵，並希望世人超越這一極限，往更廣大無垠的境域開拓，突破時空加諸於人的限制，參與無限，所以主張「絕學」，以免世人「以有涯隨無涯」。但「絕學」（「超學」）的至境，則是由「苦學」的「磨鍊」得來的；捨棄「實學」而空談「絕學」，不但將流於「空疏」，而且有「愚昧」之病。《北堂書鈔》卷八十三引《莊子》佚文說：

學之為福，猶飛之有羽翼也。²⁵

《太平御覽》卷六〇七引作「好學之為福也，猶飛鳥之有羽翼也」²⁵。《書鈔》又說：「人而不學，謂之視肉」²⁵：都可看出莊子也頗為重學。今本《莊子》書絕少重學的文字，可能是後人誤以為莊子重「絕學」，

²³ 《莊子》書中對孔子的形象或揚或抑，要皆為「重言」，且欲以此破除世人對「聖跡」之執著，未必孔子真有此言行。

²⁴ 故宜以身體力行或親身體驗補其不足。

²⁵ 〈養生主〉：「吾生也有涯，而知也無涯。以有涯隨無涯，殆已；已而為知者，殆而已矣」²⁵；〈秋水〉：「計人之所知，不若其所不知。其生之時，不若未生之時。以其至小，求窮其至大之域，是故迷亂而不能自得也」²⁵：都是對學有極限的一種陳述與體會；又如〈秋水〉所載「魚樂之辯」也顯示出知識的某種限度。

而「好學」文字與「絕學」之意不合，於是將之刪削以呼應「絕學」之論。實則由「好學」而至「絕學」，正是由「執著」而達「超執著」，由「堅實」而達「空靈」的境界。想要空靈超脫，捨執著、堅實而不由，勢將流於空談虛妄，這是有意學莊者所不可不慎的！

肆、莊子思想述略

莊子思想自老子來，但比老子更為博大精深、空靈超脫，想以簡短的篇幅加以概括，無異是挾泰山以超北海的不自量力之舉。茲僅就四方面加以概述，聊為登堂之階。

一、修身思想 / 內聖修養：心齋、坐忘

莊子的修身方式 / 思想又可分為「心齋功夫」與「坐忘境界」兩個層次。「心齋」意指戒除雜念，潔淨心靈²⁶。〈人閒世〉記載「心齋」的過程說：

顏回曰：「吾無以進矣，敢問其方？」仲尼曰：「齋，吾將語若。有心而為之，其易邪？易之²⁷者，皞天不宜。」顏回曰：「回之家貧，唯不飲酒，不茹葷者數月矣。如此，則可以為齋乎？」曰：「是祭祀之齋，非心齋也。」回曰：「敢問心齋？」仲尼曰：「若一志²⁸，無聽之以耳，而聽之以心²⁹；無聽之以心，而聽之以氣³⁰。聽止於耳³¹，心止於符。氣³²也者，虛而待物者也。唯道集虛。虛者，心齋也。」

「虛」始能「受」，受才能「應」。本文是說當去感知（感官之知）與心知（情慮之思），虛而應物，如此才能物我不對立，消除主客關係，直體物自身，達到「忘我」的境界，這是一種功夫——進德的功夫。

「心齋」功夫完成，於是可以進而至於全德功夫的最高境界——「坐

²⁶ 即《老子》十六章之「致虛守靜」.

²⁷ 「易之」或解為「有為而為」，或解為「以為易為」。

²⁸ 劉文典謂當作「一若志」。

²⁹ 去感官之知。

³⁰ 去情慮之思。

³¹ 俞樾以為當作「耳止於聽」，「耳」、「心」相對，蓋是。說見《諸子平議》。

³² 氣，蓋指宇宙間流動的生機。

忘」(忘我、無我)。〈大宗師〉記載坐忘的進程說：

顏回曰：「回益矣！」仲尼曰：「何謂也？」曰：「回忘仁義矣！」曰：「可矣；猶未也。」它日復見，曰：「回益矣！」曰：「何謂也？」曰：「回忘禮樂矣！」³³曰：「可矣；猶未也。」它日復見，曰：「回益矣！」曰：「何謂也？」曰：「回坐忘矣！」仲尼感然曰：「何謂坐忘？」顏回曰：「墮肢體，黜聰明，離形³⁴去知³⁵，同於大通，此謂坐忘。」仲尼曰：「同則無好也；化則無常³⁶也。而果其賢也！丘也請從而後也！」³⁷

必須忘禮樂、忘仁義、忘形、忘知，棄絕私好，才能「忘我」—去除我執一而入於「道」，這就是得道的最高境界。³⁸

二、養生思想 / 生死觀：無為順化、超越死生

莊子重內聖，故重養生，而不重外王。莊子的養生思想，大致可用「無為順化，超越死生」加以概括，細分則可有四個進程：

明循環

遣悅惡

順大化

忘死生

「明循環」就是明白死生有如循環，是自然的道理，不必執著於生死。〈大宗師〉說：

死生，命³⁹也，其有夜旦之常，天也。人之有所不得與，皆物之

³³ 「仁義」與「禮樂」當據《淮南子》〈道應〉所引互易，說參王師叔岷《莊子校釋》。

³⁴ 「離形」即「忘形」，亦即上文之「墮肢體」，謂「忘彼我之分」，如〈秋水〉「魚樂之辯」。

³⁵ 「去知」即「忘知」，即上文之「黜聰明」，謂「無是非之心」，如「以德報怨」。

³⁶ 「無常」即無常心、無成心，猶云「無執」，即「忘是非」。

³⁷ 《莊子》或「揚孔」或「抑孔」，有時甚至「抑老」(參見講義頁13〈養生主篇〉載老聃死事)。本段揚顏抑孔，上段揚孔抑顏，要在破「聖跡」、破「執著」。讀《莊子》須不執著。

³⁸ 可參〈齊物論〉首章。

³⁹ 命，蓋指自然而不可 / 無法避免者。

情也。📖

有生必有死，這是自然而無法避免的自然之理。〈至樂篇〉記載莊子妻死的事也在討論死生問題：

莊子妻死，惠子弔之；莊子則方箕踞鼓盆而歌。惠子曰：「與人居，長子老身，死不哭，亦足矣；又鼓盆而歌，不亦甚乎！」莊子曰：「不然！是其始死也，我獨何能無慨然！察其始而本無生；非徒無生也，而本無形；非徒無形也，而本無氣。雜乎芒芴之間，變而有氣，氣變而有形，形變而有生；今又變而之死：是相與為春夏秋冬四時行也。人且偃然寢於巨室，而我嗷嗷然隨而哭之，自以為不通乎命，故止也。」📖

死生是自然的循環，莊子深深明白這個道理，所以能以超越的態度來看待妻子的死；但莊子的「忘情」卻是由「深情」而來的⁴⁰，並非「無情」。如果一開始就講求「無情」，便易流於「寡情」，這是必須仔細分辨的。⁴¹

「遣悅惡」，就是排遣悅生惡死的心理情結。〈大宗師〉說：

古之真人，不知說生，不知惡死。其出不訢，其入不距；儻然而往，儻然而來而已矣。不忘其所始，不求其所終；受而喜之，忘而復之，是之謂不以心捐⁴²道。不以人助天，是之謂真人。📖

〈齊物論〉也說：

予惡乎知說生之非惑邪？予惡乎知惡死之非弱喪而不知歸者邪？麗之姬，艾封人之子也。晉國之始得之也，涕泣沾襟；及其至於王所，與王同筐床，食芻豢，而後悔其泣也。予惡乎知夫死者不悔其始之蘄生乎！📖

貪戀、執著於生，就像幼年迷路而不知回家一樣；死後的世界說不定比生時更舒服快樂，何必執著於生呢？⁴³

既然生不足悅，死不足惡，那就只有順大自然的變化了——「順大化」。〈養生主〉記載老子之死正反映莊子對死亡問題的看法：

⁴⁰ 否則莊子又怎麼會「慨然」，又怎須「鼓盆而歌」？

⁴¹ 《世說新語》〈傷逝篇〉：「王戎喪兒萬子，山簡往省之，王悲不自勝。簡曰：『孩抱中物，何至於此？』王曰：『聖人忘情，最下不及情；情之所鍾，正在我輩。』簡服其言，更為之慟。」📖

⁴² 「捐」當作「損」，參朱桂曜說。

⁴³ 本段有「樂死」之意，或以為非莊子本意。

老聃死，秦失弔之，三號而出。弟子曰：「非夫子之友邪？」曰：「然。」「然則弔焉若此可乎？」曰：「然，始也吾以其為其⁴⁴人也，而今非也。向吾入而弔焉，有老者哭之，如哭其子；少者哭之，如哭其母。彼其所以會之，必有不蘄言而言，不蘄哭而哭者，是遯天倍情，忘其所受，古者謂之遁天之刑。適來，夫子時也；適去，夫子順也。安時而處順，哀樂不能入也，古者謂是帝之縣解⁴⁵。」

順時而生，順化而死，正是一種自然的解脫，何須縈懷？

既能順乎自然的變化而面對死生，自能將死生置之於度外——「忘死生」。〈齊物論〉說：

至人神矣：大澤焚而不能熱，河漢沍而不能寒，疾雷破山，飄風振海而不能驚。若然者，乘雲氣，騎日月，而遊乎四海之外，死生無變於己，而況利害之端乎！

「至人」精神與道相合，順自然而遨遊天地之間，死生又何能令其介懷？這是何等難能可貴的境界？後世學莊者多，但真能達到此種境界者似乎不多。

陶淵明崇尚自然，以莊生為師，其〈形影神〉之〈神釋〉說：「縱浪大化中，不喜亦不懼。應盡便須盡，無復獨多慮」；〈歸去來兮辭〉篇末說：「寓形宇內復幾時，曷不委心任去留」，便與《莊子》外死生思想相近。⁴⁶

三、齊物思想：破對待、泯是非、忘彼我、合死生

莊子主張齊物⁴⁷，意欲破除時間、空間觀念，泯除是非、消融彼我，達到天地、物我合一的境界，〈齊物論〉說：「天地與我並生，萬物與我為一」。這種觀念具體表現於《莊子》書中，則可分為三項：

破除對待

闡明忘我

⁴⁴ 陳碧虛《莊子闕誤》引文如海本《莊子》「其」作「至」；竊疑「其」乃「真」之誤，以其形近也。

⁴⁵ 「帝之縣解」猶云「自然的解脫」。帝，指天、自然。

⁴⁶ 陶淵明乃歷來學莊子，極能得其神髓者，以能身體力行也。

⁴⁷ 莊子的齊物思想，乃由《老子》「破除對待」觀念再加推衍而成。

體驗物化

在「破除對待」方面，企圖破除是非、得失、窮達、悲歡、成敗、貴賤、文野、多寡、大小、美醜、壽夭、是非、彼我、死生等「相對」觀念，達到「絕對」的境界，以與「真我」合一。⁴⁸

在「闡明忘我」方面，主張破除我見，承認個體價值，各適其適，各安其分。⁴⁹

齊物的最高境界為「體驗物化」—冥合物我，超越死生。〈秋水篇〉所載莊子知曉「魚樂」一事就是「冥合物我」的例子；〈齊物論〉篇末的「莊周夢蝶」則由「冥合物我」進入到「體驗物化」的「外死生」境界：

昔者莊周夢為胡蝶，栩栩然⁵⁰胡蝶也，自喻⁵¹適志與！不知周也。俄然覺，則蘧蘧然⁵²周也。不知周之夢為胡蝶與，胡蝶之夢為周與？周與胡蝶，則必有分矣，此之謂物化⁵³。

本段文字透過「夢」表達「人生如夢」的主題，將「我」與「蝴蝶」冥合，超越主客對立，破除「我」與「非我」的界限，達到非主非客的統一合諧境界；又將死生問題藉由「莊周」「夢」為「蝴蝶」，加以美化，審視生死，認為死生如一，始卒若環，達到外死生，無終始的境界。

四、處世哲學：戒慎正己，虛己遊世；

逍遙自適，安於無用

老子偏重政治思想，莊子偏重人生哲學，所以《莊子》書中較多談論己身修養，而較少論及人世與政治。《荀子》〈解蔽篇〉批評莊子「蔽於天而不知人」⁵⁴，認為莊子只知自然的天道，而不知人世間事。荀子說莊子「知天」，這是妥切的；但莊子卻不是「不知人」的哲學家。

⁴⁸ 詳〈齊物論〉、〈秋水〉、〈知北游〉諸篇。

⁴⁹ 〈逍遙遊〉之一大主旨—一小大之辯—即在此。

⁵⁰ 栩栩然，自得貌。

⁵¹ 「自喻」，猶「自愉」，自快也。

⁵² 蘧蘧然，一說驚懼貌；一說有形貌。

⁵³ 物化，萬物變化之理。

《莊子》〈人間世〉、〈山木〉等篇談的都是處世之道；不過因為身處君昏臣亂之際，遂多主「因順」。〈人間世〉載顏闔將傅衛靈公太子，問於蘧伯玉，伯玉回答說：

戒之、慎之，正女身哉！形莫若就，心莫若和。……汝不知夫螳螂乎？怒其臂以當車轍，不知其不勝任也，是其才之美者也。戒之、慎之，積伐而美者以犯之，幾⁵⁴矣！汝不知夫養虎者乎？不敢以生物與之，為其殺之之怒也；不敢以全物與之，為其決之之怒也。時其飢飽，達其怒心。虎之與人異類，而媚養己者，順也；故其殺者，逆也。夫愛馬者，以筐盛矢，以娠盛溺。適有蚊虻僕緣，而拊之不時，則缺銜、毀首碎胸。意有所至，而愛有所亡，可不慎邪！

所說雖是動物的螳螂以及養虎、飼馬之事，但所論都是人間世中人與人相處之道的至理：先有「戒慎正己」之修養，加上順人之性以化人，始能不困殆於人間世。

莊子認為在混亂的人世，須先破除「我執」才能處世而避害，〈山木篇〉說：

方舟而濟於河，有虛船來觸舟，雖有憐心之人不怒；有一人在其上，則呼張歛之；一呼而不聞，再呼而不聞，於是三呼邪，則必以惡聲隨之。向也不怒而今也怒，向也虛而今也實。人能虛己以遊於世，其孰能害之！

「虛」才能「容」；「虛己」即「無己」、「忘我」、「無成心」，意即破除我見。人能破除我執以待人接物，則能遊世遠害。〈外物篇〉說：

夫尊古而卑今，學者之流也；且以狝韋氏之流觀今之世，夫孰能不波！唯至人乃能遊於世而不僻，順人而不失己。彼教不學，承意不彼。

為什麼要「順人」呢？因為「彼」亦一是非，「此」亦一是非，既無庸強分是非，也難分是非，故「順人」；既如此，何以又主張「不失己」呢？因為雖則「彼」亦一是非，「此」亦一是非，而「我」自有是非之心，並非全無定準，故雖「外順人」而「內不失己」。〈知北游篇〉說：

古之人，外化而內不化；今之人，內化而外不化。與物化者，一不化者也。……君子之人，若儒、墨者師，故以是非相也，

⁵⁴ 幾，一說危、殆之意；一說幾，近也，謂近乎螳臂擋車。

而況今之人乎！聖人處物不傷物。不傷物者，物亦不傷也。唯無所傷者，為能與人相將迎。

「外化」就是「順人」，「內不化」就是「不失己」；「內化」就是「失己」，「外不化」就是「固執」。

莊子因為身處亂世，所以主張以「因順」的方式應世；但這並不意味莊子沒有「是非」，這是學莊而流於是非不分的鄉愿所無法理解的；但莊子因有感於自身的大材並無法適用於當時，所以提出「無用之用」，既以「避禍全身」，又以之作為破除「用」的執著，以達到逍遙自得的極境。〈逍遙遊〉篇末有名的兩段莊子與惠子的問答，即旨在闡明「無用之用」⁵⁵：

惠子謂莊子曰：「魏王貽我大瓠之種，我樹之成而實五石，以盛水漿，其堅不能自舉也。剖之以為瓢，則瓠落無所容。非不呶然大也，吾為其無用而掊之。」莊子曰：「夫子固拙於用大矣！宋人有善為不龜手之藥者，世世以泝澠絛為事。客聞之，請買其方百金。聚族而謀曰：『我世世為泝澠絛，不過數金；今一朝而鬻技百金，請與之。』客得之，以說吳王。越有難，吳王使之將，冬，與越人水戰，大敗越人，裂地而封之。能不龜手，一也；或以封，或不免於泝澠絛，則所用之異也。今子有五石之瓠，何不慮以為大樽而浮乎江湖，而憂其落無所容？則夫子猶有蓬之心也夫！」

惠子謂莊子曰：「吾有大樹，人謂之樗。其大本擁腫而不中繩墨，其小枝卷曲而不中規矩，立之塗，匠者不顧。今子之言，大而無用，眾所同去也。」莊子曰：「子獨不見狸狌乎？卑身而伏，以候敖者；東西跳梁，不辟高下；中於機辟，死於罔罟。今夫斄牛，其大若垂天之雲。此能為大矣，而不能執鼠。今子有大樹，患其無用。何不樹之於無何有之鄉，廣莫之野，彷徨乎無為其側，逍遙乎寢臥其下。不夭斤斧，物無害者，無所可用，安所困苦哉！」

他如〈人間世〉之「匠石之齊」、「南伯子綦遊乎商之丘」、「孔子

⁵⁵ 莊子曾以一例說明「無用之用」：〈外物〉：「惠子謂莊子曰：『子言無用！』莊子曰：『知無用而始可以言用矣。夫地非不廣且大也，人之所用足耳；然則廁足而墊之致黃泉，人尚有用乎？』惠子曰：『無用。』莊子曰：『然則無用之為用也亦明矣。』」

適楚楚狂接輿遊其門」三章亦皆論「無用之用」⁵⁶，均可具體呈現莊子的處世哲學；「無用」雖則似乎可以全生，而時或不然，所以如何「用」是處世哲學最難的課題，〈山木篇〉說：

莊子行於山中，見大木，枝葉盛茂，伐木者止其旁而不取也。問其故，曰：「無所可用。」莊子曰：「此木以不材得終其天年。」夫子出於山，舍於故人之家。故人喜，命豎子殺鴈而烹之。豎子請曰：「其一能鳴，其一不能鳴，請奚殺？」主人曰：「殺不能鳴者。」明日弟子問於莊子曰：「昨日山中之木以不材得終其天年；今主人之鴈，以不材死。先生將何處？」莊子笑曰：「周將處夫材與不材之間；材與不材之間，似之而非也，故未免乎累。若夫乘道德而浮游則不然：無譽無訾，一龍一蛇，與時俱化，而無肯專為；一下一上，以和為量，浮游乎萬物之祖，物物而不物於物，則胡可得而累邪！此神農、黃帝之法則也。若夫萬物之情，人倫之傳則不然：合則離，成則毀；廉則挫，尊則議；有為則虧⁵⁷；賢則謀，不肖則欺：胡可得而必乎哉！悲夫！弟子志之，其唯道德之鄉乎！」

由此可知，即令「無用」也不可必，所以不當拘執於一端。莊子之學可說是破執著，達超越的學問。

⁵⁶ 〈人間世〉篇末云：「山木自寇也，膏火自煎也。桂可食，故伐之；漆可用，故割之。人皆知有用之用，而莫知無用之用也。」

⁵⁷ 當作「尊則虧」，「有為則議」，前句見《呂氏春秋》引，後句見《淮南子》引；且《莊子》常有韻語，此正以「毀」、「虧」為韻，「議」、「欺」為韻。

《莊子·逍遙遊》參考資料

- 1、〈列御寇〉：「巧者勞而智者憂，無能者無所求，飽食而遨遊，汎若不繫之舟。」
 - 2、〈天下〉：「上與造物者遊，下與外死生、無終始者為友。」
 - 3、〈逍遙遊〉：「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氣之辯，以遊無窮者，彼且惡乎待哉！」
 - 4、向、郭「逍遙義」：〈逍遙遊〉郭象《注》：「夫小大雖殊，而放於自得之場，則物任其性、事稱其能、各當其分，逍遙一也，豈容勝負於其間哉！」

《世說新語·文學篇》劉孝標《注》引向子期、郭子玄〈逍遙義〉：「夫大鵬之上九萬，尺鷃之起榆枋，小大雖差，各任其性，苟當其分，逍遙一也。然物之芸芸，同資有待，得其所待，然後逍遙耳。唯聖人與物冥而循大變，為能無待而常通。豈獨自通而已；又從有待者不失其所待，不失則同於大通矣。」
 - 向、郭意謂：性足於內，則無待於外：承認個體價值，亦即每個存在體都有其價值，果能自得，則小大雖殊，皆能逍遙。但小者之逍遙，易流於「形遊」，如蝸與學鳩、斥鷃之徒；況「以小笑大」乎？
 - 5、小大之辨：小者易自足，故易無待；大者待大，故不易逍遙；唯善用大者，可「以大涵小」，進而突破種種限制、束縛、桎梏，達於無待，參與無限，此則大者之逍遙也。本篇之大鵬鳥即待大者也，正經歷種種限制、束縛，往無限之境界邁進。
 - 6、〈齊物論〉：「天地與我並生，萬物與我為一。」

〈讓王〉：「逍遙於天地之間，而心意自得。」

《世說新語·文學篇》劉孝標《注》引支道林（支遁）〈逍遙論〉：「夫逍遙者，明至人之心也。莊生建言大道，而寄指鵬、鷃。鵬以營生之路曠，故失適於體外；鷃以在近而笑遠，有矜伐於心內。至人乘天正而高興，遊無窮於放浪。物物而不物於物，則遙然不我得；玄感不為，不疾而速，則逍然靡不適。此所以為逍遙也。若夫有欲當其所足，足於所足，快然有似天真，猶饑者一飽、渴者一盈，豈忘烝嘗於糗糧、絕觴爵於醪醴哉！苟非至足，豈所以逍遙乎？」
- 「純然無待」的「絕對逍遙」，乃至遊之遊：「無己」、「無功」、「無名」，

是一種自由自在的精神境界，故不僅「無往而不逍遙」，即使「無所往而亦逍遙」，亦即〈逍遙遊〉所謂之「遊於無何有之鄉」。

7、《列子》〈湯問〉：「荆之南有冥靈者，以五百歲為春，五百歲為秋。上古有大椿者，以八千歲為春，八千歲為秋。朽壤之上有菌芝者，生於朝，死於晦。春夏之月有蠓蚋者，因雨而生，見陽而死。終北之北有溟海者，天池也，有魚焉，其廣數千里，其長稱焉，其名為鯢。有鳥焉，其名為鵬，翼若垂天之雲，其體稱焉。世豈知有此物哉？」

8、《列子》〈黃帝〉：「列姑射山在海河洲中，山上有神人焉，吸風飲露，不食五穀；心如淵泉，形如處女；不佞不愛，仙聖為之臣；不畏不怒，愿慤為之使；不施不惠，而物自足；不聚不斂，而已無愆。陰陽常調，日月常明，四時常若，風雨常均，字育常時，年穀常豐；而土無札傷，人無天惡，物無疵厲，鬼無靈響焉。」

頁碼	作品引用內容	版權標示	作者／來源
1-20	字體：華康魏碑體、華康中明體、華康仿宋體		本作品由「威鋒數位開發股份有限公司」授權，且無再授權他人使用之權利。您如需利用本作品，請另向權利人取得授權。
1-2	莊子者，蒙人也，名周……終身不仕，以快吾志焉！」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〈莊子列傳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太史公云：字子休。		陸德明：《經典釋文》〈序錄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蒙縣屬梁國		班固：《漢書》〈地理志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「衣弊履穿」 莊子衣大布而補之……此 比干之見剖心徵也夫！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山木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2-3	「家貧貸粟」 莊周家貧，故往貸粟於監河侯……曾不如早索我於枯魚之肆！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外物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「困窘織屨，槁項黃馘」 宋人有曹商者，為宋王使秦……何得車之多也！子行矣！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列御寇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莊子釣於濮水，楚王使二人往先焉……往矣！吾將曳尾於塗中。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秋水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或聘於莊子……雖欲為孤犢。其可得乎！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列御寇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「藏之以筥，覆之以巾。」		陸德明：《經典釋文》引李頤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4	「其學無所不闕，然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」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〈莊子列傳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4	莊子送葬，過惠子之墓……自夫子之死也，吾無以為質矣，吾無與言之矣！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徐无鬼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4	惠子相梁，莊子往見之。……」今子欲以子之梁國嚇我邪！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秋水〉篇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4	莊子與惠子遊於濠梁之上……既已知吾知之而問我，我知之濠上也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秋水〉篇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5	問：「孟子與莊子同時否？」 曰：「莊子後得幾年，然亦不爭多。」		朱熹：《朱子語類》卷一百二十五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6	荃者所以在魚，得魚而忘荃；蹄者所以在兔，得兔而忘蹄；言者所以在意，得意而忘言。吾安得夫忘言之人而與之言哉！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外物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6	道，可道，非常道；名，可名，非常名。		老聃：《老子·一章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7	寓言十九，重言十七……卮言日出，和以天倪，因以曼衍，所以窮年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寓言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7-11	「參、讀莊子應有之認識」整節		本節部分內容整理自王叔岷《莊學管窺》，台北：藝文出版社，1978年。依著作權法第63條第2項、第46條合理使用。
7	芴漠無形，變化無常……其來不蛻，芒乎昧乎，未之盡者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天下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7	其學無所不闖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〈莊子列傳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8	列、莊本楊朱之學，故其書多引其語。		朱熹：《朱子語類》卷一百二十五「莊列」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8	莊、楊蕩而不法。		揚雄《法言》〈五百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8	獨與天地精神往來，而不敖倪於萬物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天下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9	不譴是非，以與世俗處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天下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9	刻意尚行，離世異俗……此天地之道，聖人之德也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刻意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0	「水之積也不厚，則其負大舟也無力」、「風之積也不厚，則其負大翼也無力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逍遙遊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0	〔叔山〕無趾語老聃曰……不知至人之以是為己桎梏也！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德充符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0	「絕學捐書，弟子無挹於前，其愛益加進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山木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0	學之為福，猶飛之有羽翼也。		《北堂書鈔》卷八十三引《莊子》佚文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0	好學之為福也，猶飛鳥之有羽翼也。		《太平御覽》卷六〇七《莊子》佚文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0	人而不學，謂之視肉		《北堂書鈔》卷八十三引《莊子》佚文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0	吾生也有涯，而知也無涯。以有涯隨無涯，殆已；已而為知者，殆而已矣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養生主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0	計人之所知，不若其所不知。其生之時，不若未生之時。以其至小，求窮其至大之域，是故迷亂而不能自得也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秋水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1	顏回曰：「吾無以進矣，敢問其方……虛而待物者也。唯道集虛。虛者，心齋也。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人間世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11	致虛守靜		老聃：《老子》十六章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2	顏回曰：「回益矣！」仲尼曰：「何謂也？」……而果其賢也！丘也請從而後也！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大宗師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2-13	死生，命也，其有夜旦之常，天也。人之有所不得與，皆物之情也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大宗師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3	莊子妻死，惠子弔之……而我嗷嗷然隨而哭之，自以為不通乎命，故止也。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至樂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3	古之真人，不知說生，不知惡死。……不以人助天，是之謂真人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大宗師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3	予惡乎知說生之非惑邪？……予惡乎知夫死者不悔其始之蘄生乎！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齊物論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3	王戎喪兒萬子，山簡往省之，王悲不自勝。……情之所鍾，正在我輩。」簡服其言，更為之慟。」		劉義慶：《世說新語》〈傷逝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4	老聃死，秦失弔之，三號而出。……安時而處順，哀樂不能入也，古者謂是帝之縣解。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養生主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4	至人神矣：大澤焚而不能熱，河漢沍而不能寒……死生無變於己，而況利害之端乎！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齊物論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4	縱浪大化中，不喜亦不懼。應盡便須盡，無復獨多慮		陶淵明：〈形影神〉之〈神釋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14	寓形宇內復幾時，曷不委心任去留		陶淵明：〈歸去來兮辭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4	天地與我並生，萬物與我為一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齊物論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5	昔者莊周夢為胡蝶……則必有分矣，此之謂物化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齊物論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5	「蔽於天而不知人」		荀子：《荀子》〈解蔽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6	戒之、慎之，正女身哉！……則缺銜、毀首碎胸。意有所至，而愛有所亡，可不慎邪！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人間世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6	方舟而濟於河，有虛船來觸舟……人能虛己以遊於世，其孰能害之！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山木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6	夫尊古而卑今，學者之流也；……彼教不學，承意不彼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外物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6-17	古之人，外化而內不化；今之人，內化而外不化……唯無所傷者，為能與人相將迎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知北游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7	惠子謂莊子曰：「魏王貽我大瓠之種……無所可用，安所困苦哉！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逍遙遊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7	惠子謂莊子曰：『子言無用！』……莊子曰：『然則無用之為用也亦明矣。』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外物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18	山木自寇也，膏火自煎也。桂可食，故伐之；漆可用，故割之。人皆知有用之用，而莫知無用之用也。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人間世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8	莊子行於山中，見大木……胡可得而必乎哉！悲夫！弟子志之，其唯道德之鄉乎！」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山木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9	巧者勞而智者憂，無能者無所求，飽食而遨遊，汎若不繫之舟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列御寇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9	上與造物者遊，下與外死生、無終始者為友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天下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9	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氣之辯，以遊無窮者，彼且惡乎待哉！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逍遙遊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9	夫小大雖殊，而放於自得之場，則物任其性、事稱其能、各當其分，逍遙一也，豈容勝負於其間哉！		郭象：《莊子注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9	夫大鵬之上九萬，尺鷃之起榆枋，小大雖差，各任其性，苟當其分……不失則同於大通矣。		劉義慶著，劉孝標注：《世說新語·文學篇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9	天地與我並生，萬物與我為一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齊物論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9	逍遙於天地之間，而心意自得。		莊周：《莊子》〈讓王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9	夫逍遙者，明至人之心也。……體苟非至足，豈所以逍遙乎？」		劉義慶著，劉孝標注：《世說新語·文學篇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20	荊之南有冥靈者，以五百歲為春……其名為鵬，翼若垂天之雲，其體稱焉。世豈知有此物哉？		列御寇：《列子》〈湯問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0	列姑射山在海河洲中，山上有神人焉……人無夭惡，物無疵厲，鬼無靈響焉。		列御寇：《列子》〈黃帝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